

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HHZL-JGJ-2026-AQJC)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491.61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黄河防洪工程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2 15:00:00到2026-07-09 23:59:59。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24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24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黄河防洪工程建设管理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黄河防洪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呼伦贝尔南路119号

联系人: 丁峰

电话: 13190532539

邮件: 82691153@qq.com

<https://tools.nmgztb.com.cn/person>

1/2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鑫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日新大厦A座15层

联系人:曹志伟

电话:15661299323

邮件:191536054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曹志伟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已由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内蒙古黄河防洪工程建设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

2.2 建设地点：阿拉善盟、乌海市、巴彦淖尔市、鄂尔多斯市、包头市、呼和浩特市

2.3 招标规模：对黄河堤防新建堤段、加高培厚堤段、护坡堤段(地质不良堤段、凌汛期卡冰结坝频繁堤段、迎流顶冲段)、淤背区堤段、险工段及重要穿堤建筑物的变形、渗流渗压、环境量监测仪器、监测自动化采集设备的采购、检验和率定、安装埋设、调试、维护、施工期的观测以及监测资料整理整编和初步分析、巡视检查等工作及相关土建和附属设施施工。

2.4 项目计划投资：329726.19 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NMGHHZL-JGJ-2 026-AQJC	标段名称	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安全监测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水利工程-安全监测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2491.61	工期(日历天)	731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其中联合体牵头方须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量测类)甲级资质；联合体成员须提供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联合体组成单位总数为 2 家，须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责任、权利和义务，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各方应按分工分别持有对应资质。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拟派技术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单位委派。



(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标段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6)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代表，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3.2.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须同时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量测类）甲级资质，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为2020年11月30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最新资质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须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需在近五年（2021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过类似水利（水电）工程安全监测项目负责人（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委托人联系方式，从上述资料中可查明拟任项目负责人姓名，若无法查明姓名，需要委托人出具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交负责人近6个月社保证明（缴费截止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且连续缴费期不低于6个月）。

3.2.3 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投标人应提交负责人近6个月社保证明（缴费截止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月，且连续缴费期不低于6个月）。

3.2.4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显示近三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3.3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7-02 15:00 至 2026-07-09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7-24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水利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黄河防洪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呼伦南路119号

联 系 人：丁峰

联系电话：13190532539

招标代理：内蒙古鑫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日新大厦A座15层

联 系 人：曹志伟 杨红梅 田丽丽

联系电话：0471-3687165

行业监管：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呼伦南路119号



联系人：艾丽娅

联系电话：0471-5259526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
【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1年10月11日